**江山市峡口小学维修服务需求**

**一、服务内容**

1.校园内给排水系统、排污系统的维护保养及零星维修。

2.校园内供电系统（包括供电、照明、线路等)维护保养及零星维修。

3.学校所属建筑物的地、墙、顶等和建筑物内的门、窗、桌椅等的日常维修。

**二、服务要求**

1.定期对给排水系统、排污系统进行维护保养，无跑、冒、滴、漏现象，保证正常运行。

2.定期对供电系统进行检查、维护、清洁，并做好记录，确保高（低）压变（配）电柜操作运行正常，各类表计显示正常，应急供电系统运行正常。电工需持证上岗。

3.确保校园内建筑物完好等和正常使用，发现有缺损的应在规定时间内安排修理，及时完成各项零星维修任务，一般维修任务确保不超过24小时，确保零修合格率达到100%。

4.全天候为学校提供维修响应服务。在接到学校的日常维修通知后，维修人员必须在1小时内或学校指定的时间内到达现场，以免造成事故或浪费。

5.根据国家相关要求，需持证维修的，须将维修人员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给学校备案。

6.在向学校提供服务期间，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政策，接受学校的安全管理及监督检查。

7.维修人员责任发生的安全事故，其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。

**三、服务人员要求**

（1）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，身体健康，工作认真负责。

（2）上岗时佩戴统一标志，按要求穿戴统一制服，仪容仪表规范整齐。

（3）文明工作，训练有素，言语规范，认真负责。

**四、维修服务费结算要求**

维修服务费按实际发生的维修服务据实结算，每次维修均需填写物业管理服务维修清单，人工费单价按报价结算。

**五、服务期限**

服务时长 1年， 2025年4月1日至 2026年 3月31日，合同期内若未按合同履约，累计达3次及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